

宜蘭縣政府第 761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

主席：陳代理縣長金德

記錄：葉秀敏、彭騰進

出席人員：本府各單位主管、所屬機關主管(如簽到表)。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第 760 次會議紀錄：無修正意見，紀錄確定備查。

二、確認歷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各局、處辦理情形：

(一)第 760 次第 1 項，有關今(107)年度課徵地價稅一事，稅單應儘早寄發，事前務必再三確認農地是否符合課稅標準。

(二)未辦理完成者，請積極辦理。

三、各局、處重要事項報告：

財政稅務局林局長嘉洋報告：

以下 3 件墊付案，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，倘案件有急迫性，務必請託議長協助先行同意：

本府暨所屬機關所提墊付案明細表

單位(機關)	辦理項目
工商旅遊處	辦理前瞻計畫-城鄉建設-城鎮之心工程計畫-礁溪生活之心計畫
農業處	辦理「灌區外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(追加一)-復興牛鬥灌溉水源改善工程」計畫經費
建設處	辦理 107 年度「城鎮之心工程計畫」第三階段補助計畫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本案通過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。

四、專案報告：

(一)樹藝景觀所官所長曉青報告：

韌性城鄉 森林宜蘭。(詳簡報資料)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「韌性城鄉 森林宜蘭」乃當前本府施政發展願景，結合治水、防災、綠覆率與城市景觀等多元目標；其中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指定建議樹種、道路設計結合當地自然、人文、環境，種植適合的行道樹等，皆能有效增加綠覆率面積，有關本縣各地經評估適合種植之樹種如下：

1、為大南澳地區廣植黃花風鈴木，請交通處提醒蘇澳鎮

公所南強橋前方道路兩側，廣植黃花風鈴木作為行道樹，至於南澳鄉市區（包括火車站、東澳村）請樹景所於合適地點，多方種植黃花風鈴木；另碧候溫泉整修部分，亦請工旅處規劃於園區內種植黃花風鈴木。

- 2、宜蘭運動公園黑板樹暫做保留，黑板樹之間補植落羽松，以期數年後營造不同視覺景觀；大同鄉寒溪村及鄰近區域廣植櫻花，可望恢復過去櫻花部落盛景。至於冬山河流域，應規劃不同區段種植黃花風鈴木、藍花楹、紫葉槭及黃金串錢柳等樹種以豐富景觀。
- 3、就長遠規劃，為降低費用、廣植樹種，有關苗木選取應考慮採購種子自行培育，除前述地點，本縣河川、大排與各湖泊等地點，亦應規劃植樹事宜，以達成森林宜蘭願景。

(二)消防局徐局長松奕報告：

宜蘭縣 107 年 9 月 2 日水域事故搜救情形專案報告。(詳簡報資料)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- 1、近日本縣溺水傷亡事故頻傳，蘇澳、南澳兩鄉鎮鄰近太平洋，海岸景觀美不勝收，吸引許多遊憩民眾來訪，惟民眾不諳潮汐，加以當地海岸地形陡降，致釀多起不幸意外事件。請副縣長儘速召集相關單位，包括本府、林區管理處、海岸巡防署、東北角管理處、蘇澳鎮公所、南澳鄉公所、蘇澳區漁會等，深入研商相關因應、防範措施，期能有效防範邇後潛在事故因子，因應作為請在 10 日內公告施行，並完成警告標示設置，期使各界民眾廣泛周知。
- 2、為避免溺水事件再次發生，下列區域請相關單位預先做好防範措施：
 - (1)內埤社區海灘：請消防局協調海岸巡防署協助提供必要管制；社會處協助與北濱社區發展協會溝通組織志工隊，擔任守望勸離事宜。
 - (2)南澳鄉神祕海灘：海岸全長 8 公里、地形狹長少有腹地，且只有一個出入口，致大浪來襲撤離困難，應掌握每日潮汐漲退時間，並予以公告周知，促請遊客注意；另為維護民眾安全，請農業處會同法制科，參採行政程序法第 39 條等規定，公告於 10 日內禁止遊客出入神祕海灘，俟本府因應作為

規定施行後再予開放。

(3)粉鳥林漁港區域：請農業處協調海岸巡防署或蘇澳區漁會，於當地設置警告標誌，必要時執行強制撤離措施。

參、散會：上午9時20分。